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S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 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2)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675,542	707,738
銷售成本		(652,662)	(680,875)
毛利		22,880	26,863
其他收入		255	513
其他收益及虧損, 淨額		(410)	(428)
銷售及分銷支出		(6,755)	(5,913)
行政支出		(9,675)	(11,237)
財務成本		(13)	(47)
稅前溢利	5	6,282	9,751
所得稅支出	6	(1,556)	(824)
本期間溢利		<b>4,726</b>	<b>8,927</b>
<b>其他全面收益</b>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			
收益 (虧損)		195	(962)
本公司擁有人於本期間應佔			
全面收益總額		<b>4,921</b>	<b>7,965</b>

\* 僅供識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仙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仙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	7		
- 基本		<u>1.69</u>	<u>3.19</u>
- 攤薄		<u>1.69</u>	<u>3.19</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94	1,500
使用權資產		609	1,82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u>10,922</u>	<u>10,727</u>
		<u>12,725</u>	<u>14,05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2,460	29,87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9	50,341	72,035
可退回稅項		2,329	3,885
銀行結存及現金		<u>100,709</u>	<u>86,122</u>
		<u>195,839</u>	<u>191,921</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0	43,087	45,337
合約負債		1,356	197
應付股息	8	5,600	-
租賃負債		<u>637</u>	<u>1,878</u>
		<u>50,680</u>	<u>47,41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45,159</u>	<u>144,509</u>
<b>資產淨值</b>		<u>157,884</u>	<u>158,563</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1	28,000	28,000
儲備		<u>129,884</u>	<u>130,563</u>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總權益</b>		<u>157,884</u>	<u>158,563</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的若干財務工具（倘適用）除外。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而產生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內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包括 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 二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修訂本））	保險合約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
-------------------	-----------------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目前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3. 分類報告

本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類，以向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銷售及分銷流動電話及相關產品。本公司執行董事，即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專注於按品牌進行收益分析。由於並無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除本集團綜合收益及綜合溢利以外之其他獨立財務資料，故除實體範圍內披露外並無呈列分類資料。

### 4. 收益

收益指分銷及零售銷售流動電話及相關產品產生的出售貨物之已收及應收款淨額。

### 5. 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前溢利已扣除及（計入）：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撥減 107,000 港元 （二零二二年中期：存貨撥回 3,622,000 港元）	652,662	680,875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回撥減值虧損	-	(4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	5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8	3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18	1,218
股息收入	(217)	(160)
匯兌虧損，淨額	357	475
來自香港政府所提供「保就業」計劃 的政府補貼收入	-	(352)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3	38
銀行借款之利息開支	-	9
	<u>652,662</u>	<u>680,875</u>

### 6. 所得稅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所得稅—本期間	<u>1,556</u>	<u>824</u>

合資格實體首 2,000,000 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8.25% 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超過 2,000,000 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 16.5% 的稅率計算。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 16.5% 之劃一稅率徵收稅項。

## 7. 每股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基於本集團溢利 4,726,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927,000 港元）及按以下方式計算所得普通股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普通股數	<b>280,000</b>	<b>280,000</b>

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失效。計算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期內之平均市價。

##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分派的股息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末期股息每股 2 港仙，合共 5,6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發股息。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計入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的應收貨款為 25,332,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74,000 港元）。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就應收貨款（扣除信貸撥備）作出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 日內	21,674	15,400
31 至 60 日	3,229	2,919
61 至 90 日	350	355
91 至 120 日	72	-
120 日以上	7	-
應收貨款總額	<b>25,332</b>	<b>18,674</b>

本集團制訂明確的信貸政策。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釐定客戶信貸限額。本集團亦會定期檢討客戶的信貸限額。就銷售貨物而言，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 30 天的信貸期。並無就逾期債務收取利息。

## 10.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計入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的應付貨款為 35,425,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523,000 港元）。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 30 天。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就應付貨款作出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 日內	29,417	22,355
31 至 90 日	46	222
91 至 120 日	17	1
120 日以上	5,945	5,945
應付貨款總額	<b>35,425</b>	<b>28,523</b>

## 11. 股本

	每股 0.10 港元 的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股本	<b>500,000,000</b>	<b>50,000</b>
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b>280,000,000</b>	<b>28,000</b>

##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業務回顧

於本中期期間，我們堅持不懈地努力以坦率的態度應對影響我們財務指標的挑戰。我們的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 5% 至 675,452,000 港元，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期間股東應佔溢利為 4,726,000 港元。我們謹慎管理，在難關中穩步前進，為股東帶來回報。

包括香港在內的所有經濟體目前面臨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突顯我們於中期期間應對該等挑戰的歷程，強調了市場狀況的動態性及適應市場的必要性。從更廣泛的經濟環境來看，COVID-19 疫情後旅遊業逐步恢復，儘管復甦為一個漸進的過程，但仍

令人鼓舞。此外，高通脹、經濟增長放緩、生活成本上升及利率上升等外部因素持續影響。該等因素影響企業及消費者信心，造成不利因素。

我們以務實的方法應對挑戰，重新調整我們的策略，以在履行財政責任的同時應對錯綜複雜的局面。

## 展望

展望未來，我們將於我們的優勢之上發展，同時適應不斷變化的環境。本集團擁有強大的財務基礎及精心打造的產品組合，正蓄勢待發。我們的承諾不僅限於應對當前的挑戰；我們亦將堅定不移地完善我們的策略，以更大的韌性脫穎而出。我們在適應、管理及校準方面同心同力，始終堅定不移地克服困難，為股東創造更高價值。我們適應環境變動的能力增強了我們開拓前行的決心。

## 財務分析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 208,564,000 港元乃由權益總額 157,884,000 港元及負債總額 50,680,000 港元所組成，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 3.9，相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 4.0。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存及現金 100,709,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122,000 港元）。本集團所需的營運資金主要為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

本集團保持良好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盈餘淨額 100,709,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122,000 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銀行借款（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已抵押資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僱員數目及薪酬、薪酬政策及紅利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僱員人數為 50 名（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46 名），已支付及應付僱員的薪金及其他福利（不包括董事酬金）為 7,537,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8,822,000 港元）。除強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外，僱員亦根據表現考核獲發酌情花紅。本集團每年均檢討其薪金及酌情花紅制度。僱員薪酬政策較去年並無重大變動。

## 重大投資

本集團所持的上市證券持作長期投資目的，且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升值 2%。公平值收益 195,000 港元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入賬。於二零二三年中期期間，概無增加或出售投資組合，且本集團收取股息收入 217,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中期：160,000 港元）。

## 貨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若干貨品採購、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均以美元計值，而美元並非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管理層預期，美元與港元之間不會存在任何重大貨幣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貨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對貨幣波動風險進行監測，並將於需要時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衍生財務工具（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或擔保（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截止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守則項下之守則條文。

##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已確認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常規。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刊載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www.sismobile.com.hk](http://www.sismobile.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載。本公司之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敬業的員工、尊敬的客戶、尊貴的供應商、戰略合作夥伴以及所有支持我們的人士表示誠摯感謝，尤其是於該等困難重重的時期。彼等的卓越貢獻，連同我們管理團隊的領導，使我們不僅能夠經受住風暴，而且變得更加強大。

最後，本人衷心感謝股東對我們堅定不移的支持。即使增長式微，閣下的信任亦會推動我們堅持不懈的決心。儘管前路充滿了不明朗因素，本人仍然堅信，我們審時度勢的方法將引導我們走向更美好的未來及可持續的增長。

代表董事會  
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嘉豐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林家名先生、方保僑先生及黃依婷女士；非執行董事林嘉豐先生及林惠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頌儀女士、杜珠聯女士及鄭德忠先生。